

广西壮族自治区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桂语〔2016〕8号

关于印发《广西第九届中华经典诵读大赛 暨 2016 广西校园中华经典诵读 大赛视频选拔赛和总决赛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语委成员单位，各市语委、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传统文化教育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自治区语委、教育厅定于 2016 年底举办广西第九届中华经典诵读大赛暨 2016 广西校园中华经典诵读大赛视频选拔赛和总决赛。现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组织实施。



广西第九届中华经典诵读大赛暨 2016 广西校园中华经典诵读大赛视频 选拔赛和总决赛工作方案

一、大赛分组

大赛设置 12 个组，分别为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大学生一组、大学生二组、学生专业组、中小学教师组、大学教师组、教师专业组、集体组、集体专业组、外国留学生组、综合组。大赛组委会将组织专家对各组别参赛选手进行视频选拔赛，从全区视频比赛中，评选出进入决赛的选手。视频赛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进行。总决赛将于 2016 年 12 月在南宁举行，采取现场比赛的形式（具体地点和要求另外行文通知）。

二、比赛方式和参赛资格

（一）除集体组和集体专业组外，其他组别的比赛均为个人赛。

（二）报名参加学生组的参赛选手必须是在我区学校就读的在校生。中学生组的参赛选手为普通初中、高中或中职在校生；大学生一组的参赛选手为各类高等院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硕士研究生或博士研究生；大学生二组的参赛选手为各类高等院校全日制在校高职高专学生；外国留学生组的参赛选手为在我区高校就读并持有学习签证的外国留学生。

（三）报名参加教师组的选手必须是在我区各级各类学校任

教的在职教师。

（四）学生组、教师组参加全区视频选拔赛的选手要求是各市、各校组织的“2016 校园中华经典诵读大赛”的优胜者。

（五）各高等学校、中等职业学校具有影视、戏剧表演、播音主持等专业或从事此类专业教学的参赛选手须参加相应专业组的比赛。

（六）综合组参赛选手由各市语委办在本辖区工作的非教师职业的人员中选送。

（七）集体组、集体专业组每队 5—10 人，由各市、校组队。集体组参赛选手为各级各类学校全日制学生或在职教师。集体专业组参赛选手为高等学校影视、戏剧表演、播音主持等专业全日制学生或从事此类专业教学的教师。

三、大赛项目及内容

（一）视频选拔赛和总决赛项目均为自选篇目 1 篇（含个人诵读和集体诵读）。

（二）总决赛增加综合文化素质考核（集体组由该组推选出 1 名选手代表回答问题）。

（三）自选篇目的诵读内容积极、健康，为古今中华经典诗文和各地富有人文特色的名人名作，体裁不限。外国作品、网络作品和非名家的原创作品不能作为诵读的篇目。

（四）综合文化素质考核内容在南海出版公司出版的《中华经典诗文诵读》（分为幼儿卷、小学卷、中学卷、大学卷）和相

应的小学、中学和大学的语文教科书中选取。

(五) 个人诵读限时 3 分钟，集体诵读限时 5 分钟，综合文化素质考核限时 1 分 30 秒。

四、参赛人数、要求及资料报送

(一) 视频选拔赛各组别参赛选手的推荐名额。

1. 每市小学生组 4 人、中学生组 4 人、中小学教师组 4 人。中小学教师组选手中有获得国家级或省级普通话水平测试员资格的人员（以下简称测试员），可增加 2 人，即中小学教师组选手每市最多 6 人（其中含 2 名测试员）。

2. 每所高校可推荐大学生组 2 人、大学教师组 2 人，外国留学生组 3-5 人。区属中职学校每校可推荐教师、学生各 1 人。各校推荐的教师组选手中有测试员参赛的，可增加名额 1 人。

3. 各高校附属小学、中学可推荐小学生组选手 1 名、中学生组选手 1 名、中小学教师组选手各 1 名，参赛名单由学校所在地的市语委办统一报送，名额单列，不占用各市指标。

4. 教师专业组、学生专业组的名额由各有关学校视情况而定，但每组别最多 3 人。开设有播音主持、表演等专业的高校，必须至少推荐教师专业组、大学生专业组各 1 名参赛选手。

5. 集体组名额每市 2 个，其中学生组、教师组各 1 个；高等学校、区属中等职业学校每校 1 个。有集体专业组的高等学校、区属中职校可增加 1 个名额。除小学选送的集体组可以师生联合组队外，其他集体组应当学生、教师单独组队。

6. 综合组为单人诵读形式，由区直机关和各市语委办选送。每个区直单位可推荐 1 名；每市须推荐至少 1 名选手，最多不超过 3 名选手。区直机关推荐的选手可直接到自治区语委办报名，也可以在所在地的语委办报名并提交材料。

(二) 参加视频选拔赛的选手资料上报的截止日期为 2016 年 11 月 5 日，除区直单位推荐的综合组选手之外，大赛组委会不接收各赛区（学校）选手自行提交的参赛资料，各市、各高校、区属中职学校要将本赛区（学校）的选手视频资料统一经过广西语言文字网提交。视频资料提交要求如下：

1. 登陆广西语言文字网 (<http://yuyan.myclub2.com>) 首页“专题专栏”，进入“2016 中华经典诵读大赛”栏目，点击“中华经典诵读资料上传”。登录用户名为各市、高校名称（如：南宁市、柳州市、广西大学、广西师范大学等），初始登录密码统一为：jdsd2016，登录后用户自行修改密码，并按提示操作进行上传，上传资料为选手参赛视频和相关表格电子版（详见附件 1、2）。各市、高校须将表格材料（详见附件 1、2）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教育厅语工处（语委办），纸质版一式 2 份加盖单位公章，通过特快专递寄送到自治区教育厅语工处（语委办），电子版发送到语工处邮箱。

2. 参赛视频格式统一为 mp4 格式，分辨率 $\geq 1280 \times 720$ ，码率 $\geq 1\text{Mbps}$ 。其他格式的参赛视频请使用格式转换软件（如“格式工厂”等）转换为 mp4 格式。

3. 视频文件命名规则：“组别代码+市（或高校）+选手的编号(两位数)”，如南宁市小学生组1号选手：“xxs 南宁市 01. mp4”；广西师范学院学生专业组2号选手：“xszy 广西师范学院 02. mp4”等。每个组别的选手编号由各市、各高校、区属中职自行编排。

4. 表格文件命名规则：

①附件1表格为：市（或高校）+2016汇总表。如：“南宁市 2016 汇总表.xls”。

②附件2表格为：市（或高校）+组别代码+2016信息表，须按组别上传信息表。如“南宁市 xxs2016 信息表.doc”。

各单位要严格按照规则命名文件名上传视频文件和表格文件。

5. 组别代码表

组别	代码
小学生组	xxs
中学生组	zxs
大学生一组	dxsa
大学生二组	dxsb
学生专业组	xszy
中小学教师组	zxxjs
大学教师组	dxjs
教师专业组	jszy
集体组	jt
集体专业组	jtzy
外国留学生组	lxs
综合组	zh

6. 每个选手 1 个诵读视频文件，选手的视频文件要按组别、按选手逐一上传。

7. 每个视频前要打出篇目字幕，但不得在视频中（包括视频背景）出现选手属地、单位及个人信息，选手诵读时不能透露个人信息或集体组信息，否则将取消参赛资格。

（三）各市、各校在录制视频资料时，要认真核对、仔细查阅，确保视频信息和纸质材料的准确性和一致性。

（四）决赛于 2016 年 12 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在桂林市举行。小学生组选手不参加在桂林市举行的现场决赛，直接由大赛组委会在全区视频比赛中评定名次。

五、奖项设置

（一）各组分别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

（二）除教师组外，其他组别的一、二等奖选手的指导教师获优秀指导教师奖。指导老师信息原则上以参加视频赛报送的信息为准。每位选手（集体组每队）限 1 名指导教师。

（三）认真组织比赛并按要求选派参赛选手、表现出色的市语委办、高校或区属中职学校获优秀组织奖。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大赛不向参赛者收取参赛费用，所有到桂林参加总决赛的选手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二）参赛选手使用普通话诵读，着装要整洁大方，与诵读主题相协调。

(三)经视频选拔赛获得参加总决赛资格的选手凭本人身份证(护照)、工作证或教师资格证、学生证参加总决赛。参加总决赛的选手要准备好诵读篇目的配乐资料,并注明选手、参赛单位及篇目名称,报到时提交大赛组委会。

(四)请各市、各学校高度重视此项活动,于2016年6月30日前报送本市、校开展中华经典诵读的工作方案,于2016年10月30日前将本市、校开展中华经典诵读的文件、总结、图片等资料报送自治区语委办邮箱。自治区语委办地址: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69号,教育厅办公楼16楼1613室。联系人:庞洁、容子晴,联系电话:0771—5815386、5815236,传真:0771-5815378。电子邮箱:1051366636@163.com。

附件 1

广西第九届中华经典诵读大赛暨 2016 广西校园 中华经典诵读大赛全区视频选拔赛选手报名汇总表

赛区（单位）：

赛区联系人及电话：

组别及人数	选手姓名	性别	单位（学校）	年级/ 科目	诵读篇目名称	指导教师	组别 代码	视频文件名	备注

- 注：1. 集体组、集体专业组要填写每位参赛人员的信息。2. 教师组在“年级/科目”栏填任教科目，测试员要在“备注”栏注明。
3. “指导教师”栏教师组选手不用填写。4. 表格可以根据内容分页，但每页均要列出赛区和联系人信息，并在每页纸质版上加盖公章。
5. 本表使用 EXCEL 电子表格。

抄送：教育部语用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

2016年5月10日印发
